

嘉義縣 111 學年度「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系統」及

「藥物濫用學生個案輔導追蹤管理系統」教育訓練活動實施計畫

壹、 依據：

教育部（以下簡稱本部）110 年 12 月 17 日臺教學（五）字第 1100159353A 號令修正發布「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」。

貳、 目的：

透過教育訓練，使各級學校能嫻熟並善用系統，進行各項校安事件通報及輔導追蹤管理系統作業方式，俾維校園安全，另考量各縣市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承辦人員異動情形，協助其熟悉系統架構及操作模式，俾利輔導所屬學校使用者操作順遂及提升行政督考與輔導成效。

參、 主辦單位：嘉義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

肆、 協辦單位：教育部嘉義縣聯絡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伍、 參與對象：

- 一、本縣聯絡處、教育處相關業務承辦人。
- 二、高級中等學校以下學校業務承辦人。
- 三、本縣幼兒園業務承辦人。

陸、 活動時間、場地、內容

一、時間：111 年 8 月 18 日 1000 至 1730，區分兩場次（上午場：本縣所轄幼兒園；下午場：本縣所轄高中職以下學校）

二、場地：嘉義縣政府創新學院二樓大禮堂

三、內容：

場次	時間	內容	講師	參加單位
上午場次	0930-1000	報到	市訊資訊 高經理及助教	本縣所轄幼兒園
	1000-1050	「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」說明（含問與答）		
	1100-1150	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網站系統操作說明（含問與答）		
下午場次	1300-1330	報到	市訊資訊 高經理及助教	本縣所轄高中職 以下學校
	1330-1420	「校園安全及災害事		

		件通報作業要點」及「藥物濫用學生個案輔導追蹤管理系統」說明（含問與答）		
	1430-1520	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網站系統操作說明（含問與答）		
	1530-1620	藥物濫用學生個案輔導追蹤管理系統操作說明（含問與答）		

柒、 活動聯絡人：

嘉義縣學生校外生活會，曾瀚廷教官，電話：05-3704885
 嘉義縣政府教育處，電話：05-3620123：
 學特科：李郁瑛小姐、劉惠美小姐
 幼教科：劉宛珊小姐

捌、 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有關創新學院場地協調、全國教師再職進修網報名系統，由教育處協助安排辦理。
- 二、**請各校務必派員與會，並請與會人員攜帶筆記型電腦以利上機操作**
- 二、相關有關授課教材請各單位於111年8月8日（星期一）上午10時後至本處最新消息區（<https://www.sagab.cyc.edu.tw/>）下載列印。
- 三、請惠予參加訓練人員公（差）假。
- 四、如遇天然災害、疫情或不可抗拒因素，得由主辦單位決定活動停止或延期，並將相關訊息公告於本處最新消息區。
- 五、本次活動經費擬由本處「維護校園安全工作經費支應」。

玖、 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另函補充之。